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96.10.31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9.9.13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3.5.16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10.08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9.28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2.04.24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5.8.06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教育部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 三、教育部推動生命教育方案
- 四、臺北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計畫本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 五、本校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以及建立自我傷害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二、推動增進學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珍愛生命、展現正向積極生命意義、增加心理健康識能、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及對於自我傷害危機學生的賦能技巧之教學與活動，並提升校園內支持系統與環境安全。

參、推動策略

一、落實課程與教學

- (一) 建構尊重生命、關懷生命、珍愛生命之校園文化，結合校園生命教育計畫在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之實施，積極落實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之推動。
- (二) 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危機處理、自我傷害之自助與助人技巧，以及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之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

二、教職員工校園自我傷害預防處遇增能

- (一) 辦理全校教師及行政人員共同參與相關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研習，以增進相關處遇知能。

(二) 強化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知能、強化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知能訓練與督導。

(三) 培訓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成為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種子教師，並發揮種子功能，針對校內教師、教官、校安、行政人員、學生幹部或志工進行教育訓練。

三、強化專業支持系統

(一) 設置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如附件一）、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如附件二），定期督導執行成果。

(二) 結合臺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全校家長、社政、醫療等資源，建置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及處遇網絡。

四、編製相關教材及定期分析通報案例

(一) 將生命教育、提升挫折容忍力及情緒管理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

(二) 請課程發展委員會將生命教育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中。

(三) 提供教育部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的資料提供全校教師參考，並置於網站，以利學校教師逕行運用，以及早辨識學生問題，即時提供學生協助。

(四) 持續運用與提供教師辨識高危險群或憂鬱、自我傷害者介入輔導導方法及處遇資源。

(五) 定期分析通報案例，探討自傷行為成因，以作為三預防工作之參考。

五、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

擬定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計畫，據以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本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如下：

(一) 初級預防（發展性輔導）

1.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2.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3.行動方案：

(1) 校長室

A. 校長主導，綜整學校整體需求，結合校外社區與醫療，以及相關非政府組織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B. 督導成立推動小組、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研商校園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相關措施，並建立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如附件三)。

- C.於各項會議宣導校園憂鬱、自我傷害防治觀念，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對憂鬱、自我傷害學生之覺察與敏感度。
- D.重視學生安全工作與教學設備及校園設施的安全維護，避免不良環境的產生，以積極建立友善校園為目標。

(2) 教務處、實習處

- A、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危機處理、自我傷害之自助與助人技巧，以及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之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生命體驗活動計畫中。
- B、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

(3) 學務處及校安人員

- A. 舉辦新生始業輔導、班級幹部訓練、聯課及社團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及擔任班級及行政單位溝通橋樑，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 B.強化教師和學務輔導及校安人員之輔導知能：實施教師、導師及相關學務輔導及校安人員針對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自我傷害危機辨識及處理知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和其轉介資源運用。
- C. 加強導師會議功能，增進導師與家長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 D.強化學務人員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與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
- E.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 F.設立校內外緊急事件通報窗口(24小時通報求助專線)，並加強宣導。

(4) 輔導室

- A.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B.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及宣導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 C.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校安人員等學務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 D. 對家長進行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以及校園內外心理衛生求助資源與管道之教育宣導。
- E. 給予輔導股長及義工同儕溝通技巧、情緒管理及自殺自傷辨識及轉介通報方法訓練。
- F. 彙整相關資源網絡提供全校師生運用。

(5) 總務處

- A. 隨時檢視校園各項設施安全維護、修繕，避免危險環境的產生。
- B. 加強傳達室輪值人員之危機處理能力。
- C. 改善校園環境，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 D. 印製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6) 人事室

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7) 圖書館

留意出版訊息，採購有關憂鬱症、青少年問題、生命教育等相關書籍供師生借閱。

(8) 導師

- A. 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研習活動，期對學生行為有正確認識。
- B. 實施生命教育，與學生探討生命的意義與價值。
- C. 瞭解學生日常生活當中是否遭遇較大的生活變動，協助學生對壓力事件做成功的因應，以增進學生因應的技巧及處理壓力的能力。
- D. 給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態。
- E. 協助學生學習專業知識與技能，增進學生對未來的勝任感。
- F. 營造班級內歸屬感與凝聚力，以及情緒支持的氣氛。
- G. 留意每位同學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相互交換學生日常訊息。
- H. 實施家庭訪問，了解學生居家生活狀況。
- I. 在班上形成通報網絡，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異常狀態。
- J. 留意學生的週記、社群平台動態所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

(9) 全校教職員工：

- A. 參與校園危機事件流程演練，熟悉相關程序。
- B. 積極參與研習活動，提升憂鬱及自我傷害辨識能力。
- C. 保持對異常舉動學生高度敏感，及時輔導並提報相關單位。
- D. 支持與關懷，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
- E. 常與導師、輔導教師保持聯繫，並參與認輔工作。

(二) 二級預防（介入性輔導）

- 1.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策略：篩選高危險群，即時介入。
- 3.行動方案：

- (1) **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學生早期辨識或篩檢計畫，以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個案管理，以及即時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理。本校高一班級由輔導老師進行入班新生定向與適應輔導時，實施心情溫度計或生活適應等量表，篩檢高關懷傾向之學生並進行相關輔導措施。
- A. 建置或運用憂鬱與自我傷害的認識、自我評估及因應技巧，以及求助資源等網路互動平臺或 Apps。
 - B. 強化導師、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訓練。
- (2) **篩檢計畫之實施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尊重學生的自主與考慮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
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
- A. 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
 - B. 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經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
 - C. 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避免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標籤。
 - D. 保密：各校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以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
 - E. 主動關懷：主動提供提升動機的諮商輔導，透過同理心、支持、提供相關資訊、增強正向因應能力，及鼓勵使用求助與社會資源。
 - F. 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明顯的自傷（如：自殺意圖、自殺計畫、自傷行為）或傷人之虞時，需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置與後續心理諮商與就醫治療。
- (3) 針對特殊狀態或心理發展特殊需求學生提供主動關懷。
- (4)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教官（校安人員）、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家長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
- (5)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之知能。
- (6)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並能適時轉介個案接受專業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三) 三級預防（處遇性輔導）

- 1.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 2.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3.行動方案：

(1) 自殺企圖

- A.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
- B.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及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重複企圖個案可進行個案管理；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再自殺教育。
- C.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宣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
- D.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知能，與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有效知能技巧訓練與督導。

(2) 自殺身亡

- A.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校長主持，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
- B.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如附件四)，含對媒體和在社群網站之說明、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安心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視需求轉介及高關懷群追蹤輔導。
- C.事件說明需遵守世界衛生組織關於自殺報導與溝通的六要、六不原則。
- D.不鼓勵校內辦理公開紀念活動。
- E.加強社區內鄰近學校的橫向連繫。
- F.提供校園內外輔導、諮商與治療資訊與管道。

(3) 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

- A.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
- B.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時，在24小時內，依「自殺防治法」，於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

(4) 網絡連結

- A.學校對於自殺通報後的個案，定期進行個案督導，並由校長定期邀請醫療衛生網絡內的專家及相關人員等，與網絡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討論會。
- B.建立學校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自我傷害防治資源的雙向聯繫、銜接，及共照機制，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
- C.建立學校與當地社政單位之雙向聯繫。

(5) 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詳附件五)

肆、預期成效

- 一、結合生命教育計畫及校園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計畫，讓全體教員生，體認生命之可貴，並促使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比率逐年增加之趨勢，有效降低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之盛行率。

伍、本計畫經行政會議討論，陳校長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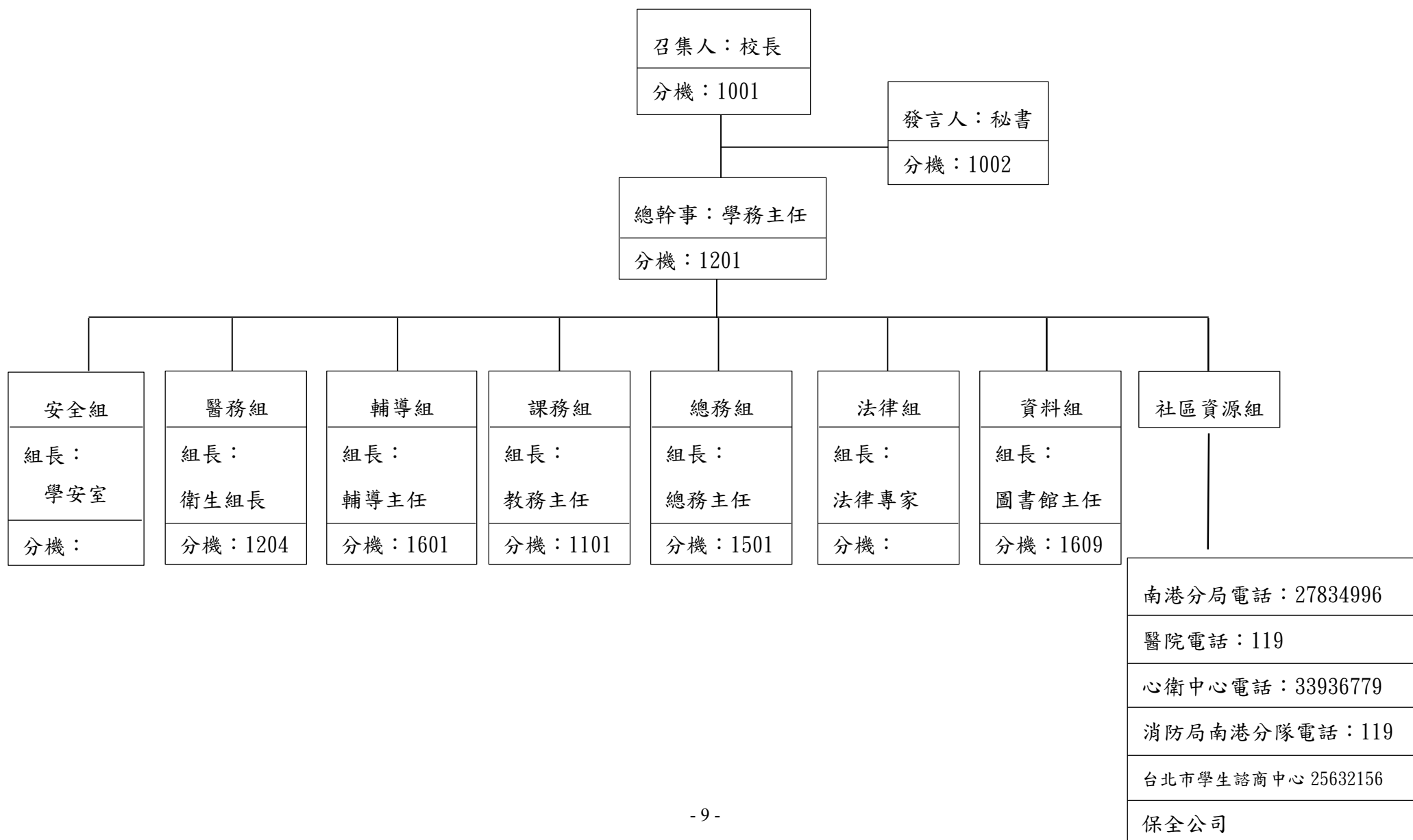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南港高工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

職 稱	職務項目	業 務 分 工	備註
校 長	督 導	建置專業團隊、督導處室運作事宜	
秘 書	行政支援	協助校內資源整合	
學務主任	生活教育	推動學生生活輔導事宜及辦理促進心理健康活動	
訓育組長	生活教育	協助辦理促進心理健康活動等事宜	
生輔組長	生活教育	協助設置校內外通報窗口，推動學生生活輔導等相關事宜	
衛生組長	生活教育	協助辦理校內醫護資源運用等事宜	
教務主任	學習輔導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共同科目相關課程	
教學組長	學習輔導	協助生命教育融入共同科目相關課程	
特教組長	學習輔導	協助生命教育融入門市科課程	
實習主任	學習輔導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專業科目相關課程	
輔導主任	行政規劃 兼執行秘書	工作規劃，提升全校教職員及家長自我傷害防治知能	
總務主任	環境教育	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學安室	安全教育	宣導安全意識、協助危機處理及校安通報	
人事主任	心理健康	職員心理健康	
圖書館 主任	生活教育	採購及建置心理健康、生命教育書籍媒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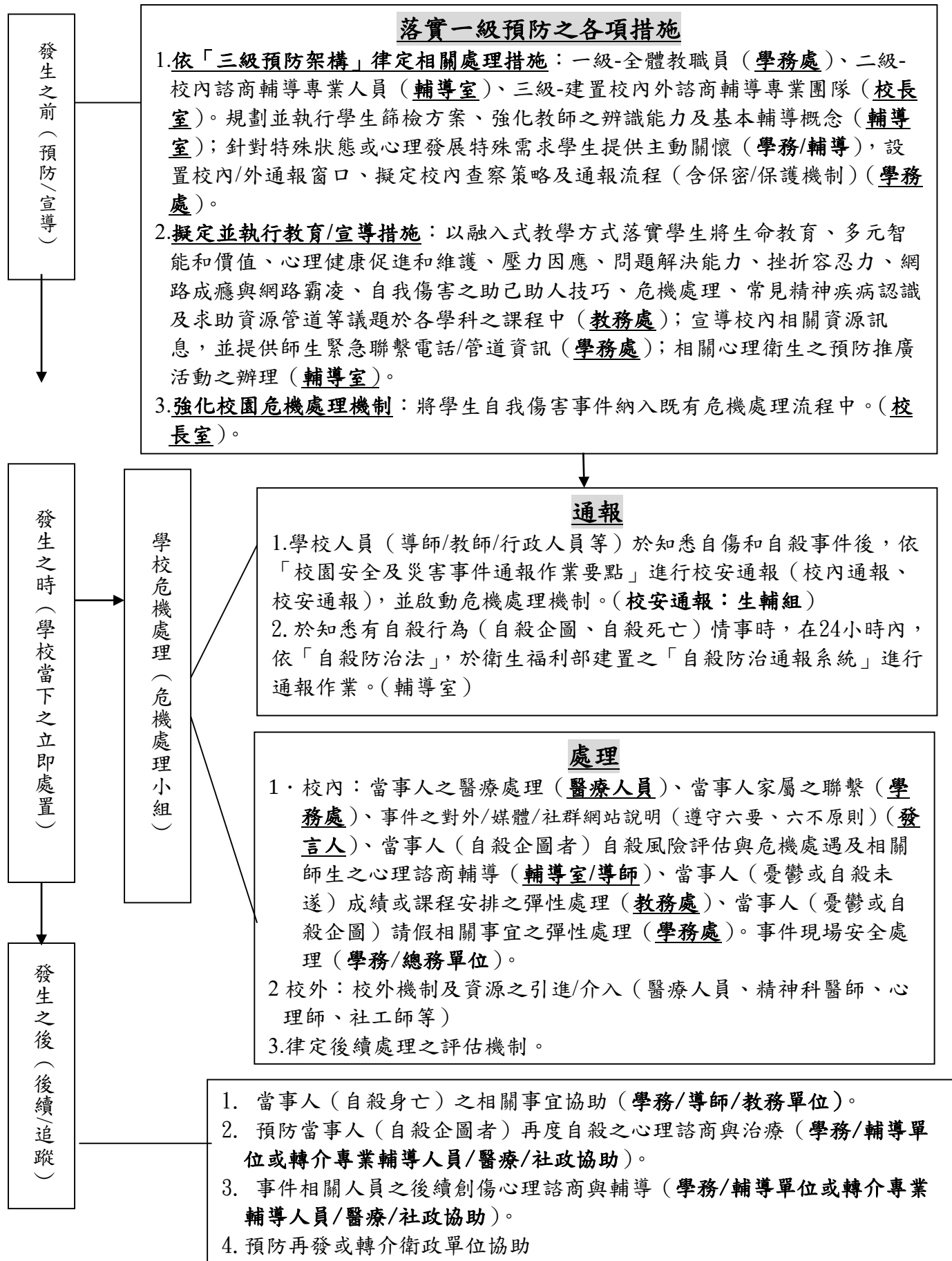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

編組及負責人	職稱或單位	任 務 分 工
召集人	校長	召集危機小組、啟動及統合資源、督導危機處置事宜
發言人	秘書	統一對外發言、發布新聞稿、與大眾傳播媒體聯繫
總幹事	學務主任	協助召開危機小組會議、處理通報事宜及危機處置協調
安全組	學安室	負責事件現場之處置及安全工作
醫務組	衛生組長	進行當事人緊急醫務之處理
輔導組	輔導主任	1. 通知家長，協同在事發現場處理自殺或自傷學生、陪伴家屬。 2. 協助處理班級現場 3. 進行減壓團體 4. 篩選危機師生及安置
總務組	總務主任	1. 負責隔離現場 2. 提供事件處理所需之各項支援（如器材、用品）
課務組	教務主任	負責因此事件處理人員之調代課或教室調動事宜
資料組	圖書館主任	負責蒐集彙整事件相關資料，並擔任會議記錄
法律組	法律專家	必要時提供事件相關法律專業諮詢或指導
社會資源組	北市學生諮商輔導中心	1. 提供當事人、危機師生的直接或間接服務 2. 協助連結相關社會資源（社福、警政、醫療等）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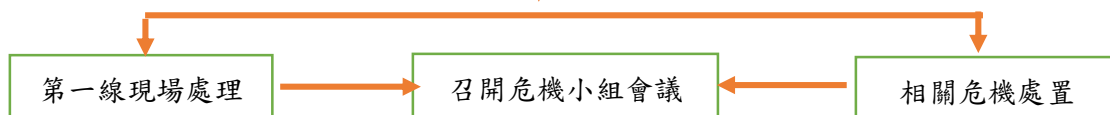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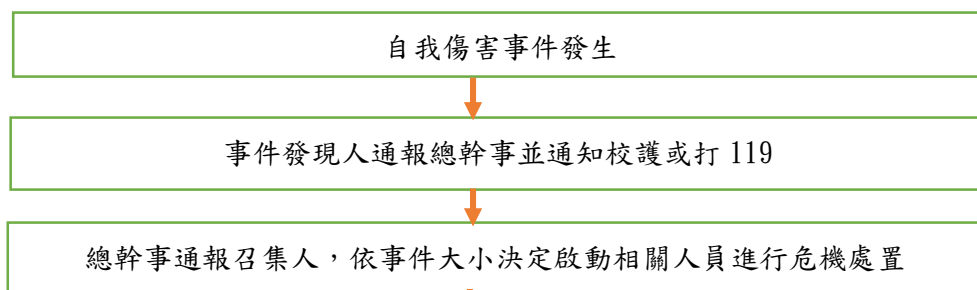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園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附件四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



1. 啟動 24 小時危機通報系統
2. 召集人應實際需要隨時召開危機小組會議
3. 指派發言人擔任對外發言之單一窗口
4. 資料組負責蒐集、彙整事件相關資料並擔任會議紀錄
5. 進行工作人員之減壓團體
6. 必要時邀請法律組或社區資源組人員參與會議

安全組 — 負責事件現場之處置與安全工作

醫務組 — 進行當事人緊急醫務之處理

輔導組 —
1. 通知家長，進入事發現場，協同處理自殺或自傷學生，並陪伴家屬
2. 協助處理班級現場
3. 進行減壓團體
4. 篩選危機師生及安置

總務組 —
1. 負責隔離現場
2. 提供事件處理所需之各項支援如器材物品等。

資料組 — 負責蒐集與彙整事件相關資料，處理相關通報事宜，並擔任會議紀錄

法律組 — 必要時提供專業諮詢或指導

課務組 — 負責因為此事件處理人員之調、代課事宜

社會資源組 —
1. 必要時與社區相關資源連結，可提供直接或間接服務
2. 提供專業資源與資源連結

1. 若個案死亡，協助處理後事(殯喪事宜、參與告別式等)
2. 個案若生還，持續追蹤該生身心狀況，並進行後續心理諮商，以及生活輔導與後續追蹤
3. 高危險群師生的安置與輔導
4. 實施班級輔導
5. 寫信函給老師或其他家長，讓大家瞭解此危機事件發生後，自我與學生會產生的衝擊及相關反應，並提供求助相關資源與電話
6. 與此事件相關的師生之減壓團體
7. 危機工作人員的減壓團體
8. 召開工作檢討會，進行事件處理工作之檢討，評估學校處理自我傷害事件的能力，做為未來修正防治計畫之參考
9. 呈報整體事件處理報告
10. 資料存檔備查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112版）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_____） ☐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_____） ☐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_____）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 男 ☐ 女 ☐ 其他
年齡：	
學制/系級：	☐ 國小； ☐ 國中； ☐ 高級中等學校； ☐ 五專； ☐ 二專； ☐ 四技； ☐ 二技； ☐ 大學； ☐ 研究所； ☐ 博士班； ☐ 其他（_____） 年級：（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可複選）	☐ 一般生； ☐ 當學年度轉學生； ☐ 當學年度復學生； ☐ 自學生； ☐ 進修部學生； ☐ 外籍生； ☐ 大陸地區生； ☐ 港澳生； ☐ 僑生 ☐ 延畢生； ☐ 中輟生； ☐ 中離生； ☐ 休學生； ☐ 特殊需求學生（ ☐ 資優生、 ☐ 身心障礙生）； ☐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 （可複選）	☐ 三代同堂家庭； ☐ 雙親家庭； ☐ 隔代教養； ☐ 單親家庭（ ☐ 父母離異； ☐ 父歿； ☐ 母歿）； ☐ 其他（_____） ☐ 疑似脆弱家庭（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學習狀況：	☐ 無特殊學習狀況； ☐ 原學習狀況佳 ☐ 學習狀況不佳（可複選）： ☐ 嚴重曠課； ☐ 成績不佳； ☐ 無學習動機； ☐ 其他：（_____）
住宿處：	☐ 家中； ☐ 學校宿舍； ☐ 賃居處； ☐ 其他（_____）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請勾選符合項目： ☐ 訂有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實施計畫 ☐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個案事前求助： ☐ 有 ☐ 無。 最近一年曾接觸校內、外輔導或服務： ☐ 校內(晤談、諮商、個管或轉介紀錄等)； ☐ 校外(醫療、衛生、社福或諮商機構)。如：醫療、衛生、社服、或諮商機構 若有，輔導狀況：()																										
發生日期及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間:AM/PM____																										
發生地點：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5">校內</td><td>☐宿舍</td></tr> <tr> <td>☐廁所</td></tr> <tr> <td>☐教室、輔導室等室內空間</td></tr> <tr> <td>☐校內室外空間</td></tr> <tr> <td>☐校內其他()</td></tr> <tr> <td rowspan="5">校外</td><td>☐家中</td></tr> <tr> <td>☐租屋</td></tr> <tr> <td>☐他人家中</td></tr> <tr> <td>☐公共場所</td></tr> <tr> <td>☐校外其他()</td></tr> </table>	校內	☐ 宿舍	☐ 廁所	☐ 教室、輔導室等室內空間	☐ 校內室外空間	☐ 校內其他()	校外	☐ 家中	☐ 租屋	☐ 他人家中	☐ 公共場所	☐ 校外其他()														
校內	☐ 宿舍																										
	☐ 廁所																										
	☐ 教室、輔導室等室內空間																										
	☐ 校內室外空間																										
	☐ 校內其他()																										
校外	☐ 家中																										
	☐ 租屋																										
	☐ 他人家中																										
	☐ 公共場所																										
	☐ 校外其他()																										
自傷方式：	☐ 1. 藥物過量； ☐ 2. 非法藥物過量； ☐ 3. 瓦斯； ☐ 4. 燒炭； ☐ 5. 農藥； ☐ 6. 吞食化學藥劑； ☐ 7. 上吊、窒息； ☐ 8. 溺水； ☐ 9. 槍砲； ☐ 10. 自焚； ☐ 11. 割腕； ☐ 12. 割頸； ☐ 13. 切割其他身體部位； ☐ 14. 切割部位不明； ☐ 15. 跳樓或其它高處墜落； ☐ 16. 遭車輛或火車撞擊； ☐ 17. 騎乘車輛撞擊； ☐ 18. 其他()； ☐ 19. 不詳																										
發生可能原因 (可複選)：	<table border="1"> <tr> <th colspan="2">類別</th><th>可能原因</th></tr> <tr> <td rowspan="7">身心 狀態</td><td rowspan="6">個人</td><td>☐身體疾病</td></tr> <tr> <td>☐憂鬱相關問題/疾患</td></tr> <tr> <td>☐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td></tr> <tr> <td>☐酒精使用問題/疾患</td></tr> <tr> <td>☐藥物使用問題/疾患</td></tr> <tr> <td>☐其他精神問題/疾患</td></tr> <tr> <td></td><td>☐自傷史</td></tr> <tr> <td></td><td>其他</td><td>☐其他()</td></tr> <tr> <td></td><td>待澄清</td><td>☐待澄清()</td></tr> <tr> <td rowspan="4">壓力 事件</td><td rowspan="4">校園</td><td>☐同儕關係問題</td></tr> <tr> <td>☐師生關係問題</td></tr> <tr> <td>☐校園霸凌</td></tr> <tr> <td>☐學業問題</td></tr> </table>	類別		可能原因	身心 狀態	個人	☐ 身體疾病	☐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 自傷史		其他	☐ 其他()		待澄清	☐ 待澄清()	壓力 事件	校園	☐ 同儕關係問題	☐ 師生關係問題	☐ 校園霸凌	☐ 學業問題	
類別		可能原因																									
身心 狀態	個人	☐ 身體疾病																									
		☐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 自傷史																									
	其他	☐ 其他()																									
	待澄清	☐ 待澄清()																									
壓力 事件	校園	☐ 同儕關係問題																									
		☐ 師生關係問題																									
		☐ 校園霸凌																									
		☐ 學業問題																									

	☐ 課外活動或社團問題
	☐ 校園適應問題（轉學生、休學生）
網路	☐ 網路霸凌
失落經驗	☐ 親友過世
	☐ 親友自殺
親密關係	☐ 感情問題
	☐ 親密關係暴力
	☐ 人際疏離或孤獨
家庭與外在事件	☐ 家庭關係問題
	☐ 家人身體疾病
	☐ 家人精神疾病
	☐ 家人酒精/藥物使用問題
	☐ 家暴
	☐ 被收養孩童
	☐ 經濟與居住問題
	☐ 司法問題
創傷	☐ 重大災難事件
	☐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的被害人或行為人
性別	☐ 多元性別
其他	☐ 其他（ ）
待澄清	☐ 待澄清（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3.

4.

5.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回顧與精進	● 未來精進策略： 1. 2. ● 執行困境與建議： 1. 2. ● 可供學習與參考之經驗： 1. 2.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